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7-057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 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 2017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八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本公司将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1.974 万股。回购完毕后 10 日内，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减少 519,740 元。

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告如下：凡本公司债权人均有权于本通知公告之日（2017 年 8 月 31 日）起 45 天内向本公司申报债权，并可根据合法债权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履行偿还债务之义务或者要求本公司为该等债权提供有效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17 年 8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4 日，工作日内（9:00-11:30，13:00-16:00）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 东软软件园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3、联系人：赵昕

4、联系电话：024-83662115

5、传真号码：024-23783375

6、邮政编码：110179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